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主板）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1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9 年 4 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 2019 年 4 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354 号”《关于核准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4,678,384.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63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46,058,293.92 元；扣除保荐机构承销费、保荐费（含税）人民币 35,533,206.17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610,525,087.75 元，已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按照募投项目分别存入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010122002663550	2019.04.09	108,999,7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81907	2019.04.09	113,613,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200000984	2019.04.09	251,820,387.7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科	03003845485	2019.04.09	87,110,800.00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
技支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张杨支行	121909672310229	2019.04.09	48,981,200.00
合计			610,525,087.75

扣减保荐机构承销费、保荐费的进项税及其他发行（不含税）的费用人民币 7,448,580.3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603,076,507.38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1554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019 年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106,037,641.27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后募集资金净额应为人民币 497,038,866.11 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4930 号报告。

2、 2019 年 4 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28,981,588.69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92,740,432.40 元，2023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6,241,156.29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应结余资金人民币 1,225,516.61 元，募集资金账面实际结余资金人民币 1,225,516.61 元，差异人民币 0.00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初始募集资金	603,076,507.38
二、期初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492,740,432.40
三、当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36,241,156.29
（一）募集资金项目使用	36,241,156.29
其中：1.标准协议无线互联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0.00
2.智能家居入口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0.00
3.国标 ETC 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206.00
4.卫星定位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0.00
5.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240,950.29
四、购买的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项目	金额
五、赎回的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	0.00
六、累计银行存款或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27,130,597.92
七、募集资金应有多余	1,225,516.61
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25,516.61
九、差异	0.00

(二) 2020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 2020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12 号”《关于核准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非公开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共 11,711,43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65 元，共募集资金 761,243,080.00 元，扣除保荐机构承销费、保荐费（含税）人民币 16,702,375.44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744,540,704.56 元，由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按照募投项目分别存入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张杨支行	121909672310306	2020.12.25	100,000,000.00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700002540	2020.12.25	300,000,000.00
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营业部	70090122000382006	2020.12.25	344,540,704.56
合计			744,540,704.56

扣减保荐机构承销费、保荐费的进项税及其他发行（不含税）的费用人民币 293,939.8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744,246,764.69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610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2020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10,654,125.50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94,097,664.00 元，2023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6,556,461.50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应结余额人民币 16,222,781.26 元，募集资金账面实际结余额人民币 16,222,781.26 元，差异人民币 0.00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初始募集资金	744,246,764.69
二、期初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294,097,664.00
三、当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6,556,461.50
（一）募集资金项目使用	16,556,461.50
其中：1.智慧交通与智能驾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6,556,461.50
2.补充流动资金	0.00
四、购买的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	614,700,000.00
五、赎回的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	159,000,000.00
六、累计银行存款或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38,330,142.07
七、募集资金应有多余	16,222,781.26
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222,781.26
九、差异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科技支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张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9年4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2019年4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存放金额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70010122002663550	1,074.89	募集资金活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存放金额
分行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81907	890.42	募集资金活期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 科技支行	03003845485	752.49	募集资金活期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张杨支行	121909672310229	333.75	募集资金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200000984	706,979.25	募集资金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200002193	515,485.81	募集资金活期
合计		1,225,516.61	

2、2020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存放金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700002540	16,189,397.59	募集资金活期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张杨支行	121909672310306	31,424.96	募集资金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长宁支行	70090122000382006	1,958.71	募集资金活期
合计		16,222,781.2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 2019 年 4 月首次公开发行募资金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6,241,156.29 元。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募资金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556,461.50 元。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19 年 4 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9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告编号：临 2019-00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0,603.76 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4930 号《关于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2、 2020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未发生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的资金余额为 555,700,00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购买日	赎回日
宁波银行长宁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型	41,000,000.00	2022/10/21	2023/01/10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型	9,000,000.00	2022/11/24	2023/01/10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型	9,000,000.00	2022/11/24	2023/01/12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30,000,000.00	2023/01/10	2023/07/12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20,000,000.00	2023/01/19	2023/07/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型	100,000,000.00	2022/01/29	2025/01/29
张江科技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型	299,700,000.00	2021/01/13	2024/01/12
招商银行上海分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型	100,000,000.00	2021/01/12	2023/01/12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购买日	赎回日
行张杨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型	106,000,000.00	2023/01/12	2025/01/12
合计			714,700,000.0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2019 年 4 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4 年 6 月。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还在持续投入。该项目建设周期相对较长，研发中心的主体框架及室内总体建筑装修工作已按计划于 2021 年完成，但除了基础设施建设外，还需持续引进设备购置以及配套人才。由于近年来半导体设备供应链紧缺及价格波动等因素，部分先进的研究实验与检测设备需从海外供应商采购，购置周期相对较长。同时，除配备相关的研究实验与检测设备外，也需同步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基于理论基础研究的同时，对相关研发设备进行实际的校准、调试及研发方案的定制开发。研发中心相关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投入仍在持续进行中。

因此，由于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受到外部宏观环境、项目实施进度等因素影响，研发中心项目完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有所延后。在投资项目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预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于 2024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

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调整，不涉及项目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内容的变更，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报告。

2、2020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智慧交通与智能驾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使用总金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构成	募集资金原投入金额	调整情况	调整后金额
1	建设费用	46,201.75	-16,731.75	29,470.00
1.1	物业购置	19,300.42	-8,971.42	10,329.00
1.2	装修	7,018.33	-3,262.33	3,756.00
1.3	设备及软件购置	19,883.00	-4,498.00	15,385.00
1.3.1	硬件设备购置	17,532.00	-9,397.00	8,135.00
1.3.2	软件购置	2,351.00	4,899.00	7,250.00
2	研发支出	14,210.75	16,731.75	30,942.50
2.1	研发人员工资	3,410.75	3,689.93	7,100.68
2.2	IP 技术	5,800.00	6,541.82	12,341.82
2.3	光罩	5,000.00	6,500.00	11,500.00
3	铺底流动资金	5,711.81	0.00	5,711.81
合计		66,124.31	0.00	66,124.31

除上述募集资金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外，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拟使用总金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不发生变更，亦不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

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报告。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问题。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 4 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307.6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24.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898.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标准协议无线互联 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无	10,899.97	10,899.97	10,899.97	0.00	11,067.10	167.13	101.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家居入口产品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11,361.30	11,361.30	11,361.30	0.00	11,611.81	250.51	102.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标 ETC 产品技术 升级项目	无	8,711.08	8,711.08	8,711.08	0.02	8,967.17	256.09	102.9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卫星定位产品研发 及产业化项目	无	4,898.12	4,898.12	4,898.12	0.00	5,139.66	241.54	104.9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24,437.19	24,437.19	24,437.19	3,624.10	16,112.42	-8,324.77	65.9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0,307.66	60,307.66	60,307.66	3,624.12	52,898.16	-7,409.50	87.7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外部宏观环境、项目实施进度等因素影响，需持续购置项目和引入人才，项目完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推迟至 2024 年 6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披露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424.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55.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065.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慧交通与智能驾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64,424.68	64,424.68	64,424.68	1,655.65	21,066.74	-43,357.93	32.7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00	9,998.67	-1.33	99.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4,424.68	74,424.68	74,424.68	1,655.65	31,065.41	-43,359.27	41.7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披露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